

2020 年度

泰宁县总医院基层分
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2
一、部门主要职责	1-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2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3-11
一、收支预算总表	3-3
二、收入预算总表	4-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9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1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1-11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12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2-13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3-14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4-16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7-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8-1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总医院基层分院的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居民的健康教育、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妇女保健、儿童保健、老年人保健、预防接种、重性精神性疾病管理、传染病防治、残疾人康复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二）、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为主，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包括 10 个乡（镇）卫生院和 1 个杉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朱口中心卫生院	财政核拨	28	25
大田卫生院	财政核拨	14	12
新桥卫生院	财政核拨	14	14
上青卫生院	财政核拨	14	13
龙湖卫生院	财政核拨	12	10
梅口卫生院	财政核拨	12	13
下渠卫生院	财政核拨	15	15
开善卫生院	财政核拨	14	11
大龙卫生院	财政核拨	16	14
龙安卫生院	财政核拨	9	6
杉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29	2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主要任务是：深化基层综合改革，激发基层卫生机构活力。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组织实施泰宁县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第二轮改革的通知》（泰政文〔2014〕104 号），进一步完善实施方案，全面推行财政经费定向补偿管理，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院长（主任）和医务人员年薪制，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编制与岗位管理，建立完善责权对应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新体制。启动实施社区卫生服务提升工程，进一步规范社区卫生服务管理。扎实开展“建设群众满意的乡镇卫生院”活动，积极探索稳定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政策措施，努力提高老年乡村医生养老保障待遇。

（二）进一步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以社区医生和乡村医生为主体，在充分告知、自愿签约、自由选择、规范服务的原则下，以家庭为单位，以健康管理为目标，与居民签订服务协议。通过开展上门服务，为签约居民提供一般诊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评估与咨询服务，使家庭医生能够逐步掌握服务对象所有家庭成员的健康状况，及时发现存在的健康危险因素，努力使城乡居民少得病、不得病、不得大病，做到就医者小病、常见病治疗在基层的目标，从源头上缓解“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03.45	一、基本支出	2935.76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1700.47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6.25
四、单位其他收入	2194.31	公用支出	2091.04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二、项目支出	0
收入合计	3797.76	支出合计	3797.7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605014	乡镇卫生院	3797.76	1603.45	0	0	0	2194.31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605014	乡镇卫生院			3797.76	1700.47	6.25	2091.04	0	3797.76	1603.45	0	0	0	2194.31

备注：1. 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 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03.45	一、基本支出	1603.4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1580.45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
		公用支出	17
		二、项目支出	0
收入合计	1603.45	支出合计	1603.4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乡镇卫生院		1603.45	1603.45	0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备注：1. 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3797.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0.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3.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667.12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3797.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0.47
30101	基本工资	428.32
30107	绩效工资	498.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3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3.92
30201	办公费	10.00
30202	印刷费	13.00
30204	手续费	6.00
30205	水费	19.00
30206	电费	286.00
30207	邮电费	39.00
30211	差旅费	76.00
30216	培训费	8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7
30218	专用材料费	845.78
30228	工会经费	3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5
30302	退休费	6.25
310	资本性支出	667.1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67.12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9.9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4.57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37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5.37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泰宁县总医院基层分院收入预算为3797.76万元，比上年增加70.01万元，主要原因是加了医疗设备采购计划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03.4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797.76万元，比上年增加70.0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700.4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6.25万元，公用支出50.4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03.45万元，比上年增加65.1万元，主要原因是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卫技人员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700.4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0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97.7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00.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423.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4.57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指导、检查、业务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2.7%，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相关规定，加强了管理，杜绝了不规范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5.37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5.37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增长)1.5%，主要原因是：加强了公务用车管理，规范了公务用车使用，各部门出台了公务用车管理和使用具体方案。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预算绩效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泰宁县总医院基层分院共设置三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部门业务费、乡村医生津贴、村卫生所药品零差率补助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64.06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泰宁县总医院各基层分院主要职能有 20 项，其中包括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药品零差价、重大公共卫生、项目建设等。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部门业务费	7.06
		目标 2：支出的合规性	100%
		目标 3：具体投向(使用情况)	100%
	产出	目标 1：药品占业务收入百分比	50%
		目标 2：治愈好转率	70%
	效益	目标 1：带动资金占比	100%

	效益	目标 2: 投入产出率	90%
		目标 3: 居民满意度	100%
		目标 1: 带动资金占比	10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一）乡村医生津贴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乡村医生津贴		
概况	泰宁县总医院基层分院主要职能有 20 项，全年预算医疗卫生专项资金 57 万元。其中乡村医生津贴补助金额为 27 万元。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2: 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
		目标 3: 制度的健全性	100%
	产出	目标 1: 每社区责任医生上门巡诊随访服务次数	6
		目标 2: 治愈好转率	90%
		目标 1: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	目标 2: 出院与入院诊断符合率	95%
		目标 3: 居民满意度	90%

		目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	--	-------------	------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二）村卫生所药品零差率补助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村卫生所药品零差率补助		
概况	泰宁县总医院基层分院主要职能有 20 项，全年预算医疗卫生专项资金 57 万元。其中村卫生所药品零差率补助金额为 30 万元。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2: 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
		目标 3: 支出的合规性	100%
	产出	目标 1: 药品占业务收入百分比	50
		目标 2: 药品加成率	0
	效益	目标 1: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 2: 公众对药品安全监管部门工作的知晓度	90%
		目标 3: 患者满意度	10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泰宁县总医院基层分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泰宁县总医院基层分院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67.12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667.1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泰宁县总医院基层分院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